

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先導型計畫徵件 經費申請說明

- 承辦人：楊哲欣 專案管理師
- 日期：112年11月30日(星期四)

敬請各校踴躍提出申請

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先導型計畫徵件



- **計畫目標**

因應全球氣候變遷策略朝向積極的淨零排放的趨勢，參照聯合國SDGs的要求，以及呼應我國2050年淨零排放的宣示，以強化落實校園師生和社區大眾的氣候變遷知能及氣候友善行動。

- **經費補助**

- 1.補助對象：各級公私立學校(不含幼兒園)

- 2.基礎校：補助上限為新臺幣十五萬元經常門經費（包括校園盤查費）與五萬元資本門經費設備費為原則。

- 3.示範校：第一階段每校補助上限為新臺幣十萬元經常門經費。

第二階段每校補助上限為新臺幣六佰萬元整資本門經費，經常門上限百分之十，但採雇工購料者不在此限。

- **詳細內容請上**

教育部 [永續循環校園全球資訊網平臺官網](#)

敬請各校踴躍提出申請

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先導型計畫徵件



採線上申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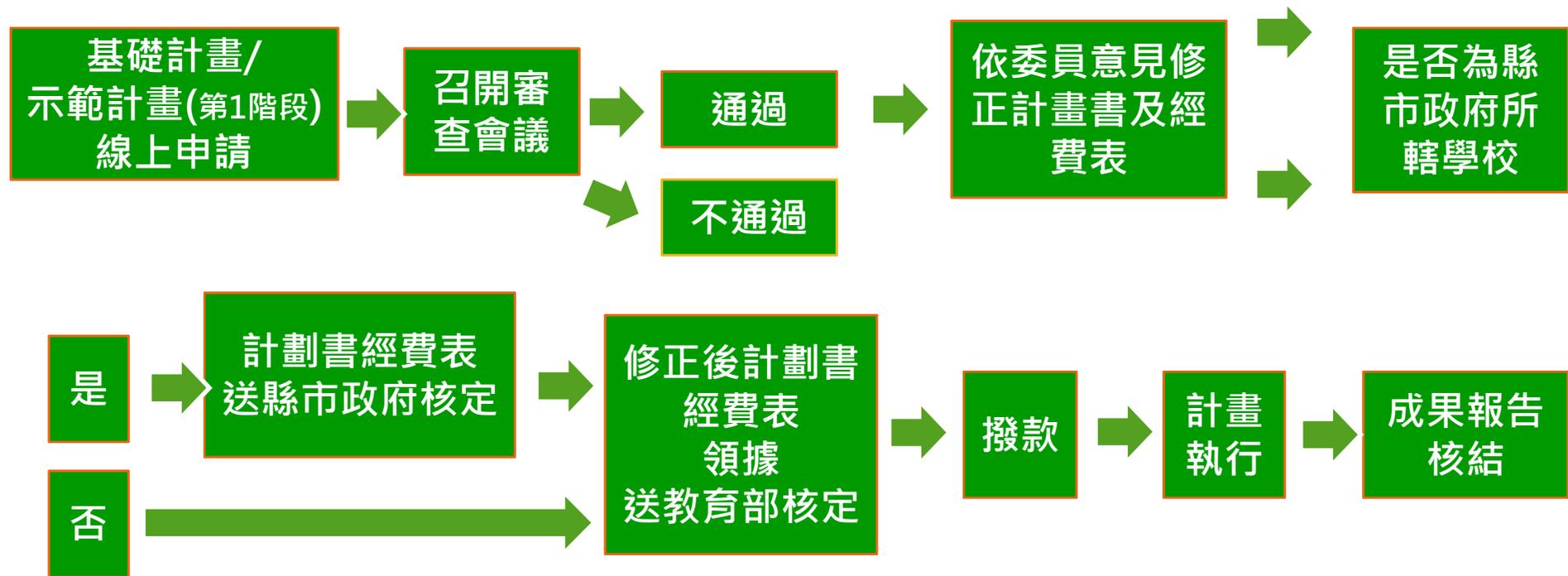
- 永續循環校園全球資訊網(注意申請格式)
- 系統開放申請時間
- 112年12月1日上午9時至113年1月10日下午2時截止
- 請詳閱:[教育部補助永續循環校園計畫作業要點](#)

敬請各校踴躍提出申請

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先導型計畫徵件



計畫申請行政流程



敬請各校踴躍提出申請



經費編列

- 業務費(經常門):
 - 依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
- 設備及投資(資本門):
 - 依團隊審核後通過之施工項目編列(包括產出項目)
- 請撥、支用、核結
- 請依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

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先導型計畫徵件



縣市補助比例

第1級(77%)	第2級(80%)	第3級(84%)	第4級(87%)	第5級(90%)
臺北市	新北市	桃園市	宜蘭縣	苗栗縣
	臺中市	臺南市	彰化縣	雲林縣
		高雄市	南投縣	嘉義縣
		基隆市	嘉義市	屏東縣
		新竹縣		臺東縣
		新竹市		花蓮縣
		金門縣		澎湖縣
				連江縣

- 請事前跟所屬縣市政府確認是否有自籌預算
- 或由學校規劃自籌

敬請各校踴躍提出申請

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先導型計畫徵件



A.大專校院希望獲得本部最高補助款**20萬元**，依大專院校補助比率，補助最高上限為**90%**，經費申請表金額填寫如下。

申請單位：**A大專校院** 計畫名稱：**113年度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先導型計畫**
計畫期程：自核定日起至**113年12月31日**止
計畫經費總額：**222,222元**，向本部申請補(捐)助金額：**200,000元**，自籌款：**22,222元**

B.臺北市國中小希望獲得本部最高補助款**20萬元**，依縣市政府財力級次表為第**1級**，補助最高上限為**77%**，經費申請表金額填寫如下。

申請單位：**B臺北市國中** 計畫名稱：**113年度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先導型計畫**
計畫期程：自核定日起至**113年12月31日**止
計畫經費總額：**259,740元**，向本部申請補(捐)助金額：**200,000元**，自籌款：**59,740元**

敬請各校踴躍提出申請

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先導型計畫徵件



業務費經費項目(請依經費表說明列所列項目一致)		單價(元)	數量	總價(元)	說明
業務費	外聘講座鐘點費	1,600	10 堂	16,000	依據講座鐘點費支給表辦理
	內聘講座鐘點費	800	10 堂	8,000	依據講座鐘點費支給表辦理
	出席費	2,500	10 人	25,000	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辦理
	膳費	14,880	一式	14,880	依教育部及所屬機關(構)辦理各類會議講習訓練與研討(習)會管理要點規定辦理
	交通費	15,000	一式	15,000	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辦理
	印刷費	20,000	一式	20,000	
	教材費	20,000	一式	20,000	單價未達 1 萬元，使用年限未超過 2 年之物品。 不得購買設備或一般辦公用器具(依行政院頒訂「財物標準分類表」之非消耗品分類項目)。
	材料費	5,000	一式	5,000	單價未達 1 萬元，使用年限未超過 2 年之物品。 不得購買設備或一般辦公用器具(依行政院頒訂「財物標準分類表」之非消耗品分類項目)。
	校園盤查費	10,000	一式	10,000	請專家學者或廠商協助校園軟硬體盤點、氣候測量、地理生態分析等費用。
	設計規劃費	10,000	一式	10,000	請專家學者或廠商協助校園設計規畫並繪製校園建築平面圖。
雜支	6,120	一式	6,120	前項未列之辦公事務費用，且單價未達 1 萬元之物品。	
小計				150,000	
設備費	50000	一式	50,000	需列出設備名稱	
小計				50,000	
合計				200,000	

敬請各校踴躍提出申請

報告完畢

敬請各校踴躍提出申請